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楊雅如  
電話：038227171分機302、303  
傳真：038235531  
電子信箱：yaru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1005416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公共電子看板、Line官方帳號訊息 (376550000A\_1110054166\_ATTACH1.pdf、  
376550000A\_1110054166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請利用多元管道宣導「111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」報名訊息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考選部111年3月15日選秘一字第111110015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考試係政府甄補公務人才最主要管道，亦為國人最普遍參與之國家考試。為利公部門廣招多元人才，並加強應考人服務，提供快速詳實之考試資訊，請協助並轉知所屬機關（學校）利用多元管道，如公共電子看板（跑馬燈）、Line官方帳號、機關網站首頁等登載旨揭考試報名訊息。
- 三、本考試定於111年3月21日起至30日下午5時止受理網路報名，請有意報考之民眾至考選部全球資訊網站查詢相關資訊。
- 四、檢附公共電子看板及Line官方帳號訊息各1則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

111/03/15



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  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2022/03/15  
16:23:14  
電子公文  
交換

裝



訂

線

